

烟台华联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也无提案被否决或修改的情况；
- 2、公司将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后及时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 3、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8 月 23 日上午 10：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06 年 8 月 21 日至 8 月 23 日每个交易日的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市北马路 1 号海关大厦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孙玉茂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786 人，代表股份 132,658,9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5%。

2、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783 人，代表股份 29,491,645 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48.98%，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3%。

(1) 参加现场投票的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 16 人，代表股份 231,850 股。

(2) 参加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 767 人，代表股份 29,259,795 股。

3、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103,167,273 股，占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98%。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出席了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议案为《烟台华联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全文见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烟台华联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五、议案表决结果

总体投票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数 (股)	同意股数 (股)	反对股数 (股)	弃权股数 (股)	赞成比例%
参加会议全体股本	132,658,918	131,984,426	674,492	0	99.49
流通股股东	29,491,645	28,817,153	674,492	0	97.71
非流通股股东	103,167,273	103,167,273	0	0	100
非关联股东	81,658,918	80,984,426	674,492	0	99.17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也经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参加表决的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所持股数及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表决意见
1	周荻峰	600000	同意
2	魏凤霞	570000	同意
3	魏 波	416000	同意
4	温晓娜	180200	同意
5	张永花	180000	反对
6	管 琴	176420	同意
7	吴惠东	168400	同意
8	张云祥	161700	同意
9	秘 楠	155700	同意
10	李 霞	152700	同意

六、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朱颖

3、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均具备合法有效资格，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烟台华联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华联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3、《烟台华联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特此公告

烟台华联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8 月 23 日